

臺中市政府政風處

107 年度施政計畫

臺中市政府政風處 107 年度施政計畫

【目 錄】

第一部分：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25-1
第二部分：關鍵績效指標·····	25-6
第三部分：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25-7
第四部分：上(106)年度實施狀況及成果概述·····	25-11

第一部分：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一、落實公務機密維護，督促公務員依法行政，確保施政順遂，保障民眾權益(策略績效目標一)

- (一)辦理機密維護檢查與資訊安全稽核：研析機關特性與各項洩密風險，定期、不定期辦理公務機密維護檢查及資訊安全稽核，協調所屬政風單位加強防治洩密作為及網路安全控管措施，防止公務機密外洩或遭竊取、竄改、毀損情事發生，進而落實公務機密維護工作。
- (二)查察違規或洩密案件：對於可能涉及洩密之案件，透過書面卷證研析、政風訪查等方式積極蒐集相關具體不法事證，並依法函送司法機關偵處，另依據所涉情節，簽辦追究涉案人員之行政違失責任，俾利防堵類似弊失再次發生。

二、促進公共安全及建設品質，落實稽查查驗工作(策略績效目標二)

- (一)基於預防協助辦理工程抽查驗，確保工程品質：為提升本府公共工程施工品質，實地抽查本府所屬機關暨學校施工中工程，並聘請各類工程領域的專家學者協助辦理，以增進工程抽驗的深度及廣度，除查核工程相關書面資料及檢視現場施工與契約圖說、施工規範是否相符外，並提出施工建議事項供監造單位及承攬廠商參考改進，以增進施工品質。另針對工程所發現之缺失事項，移請各業務單位督促承攬廠商限期改善，並予以列管追蹤至改善完竣。

三、強化易滋弊端業務治理、有效防制貪瀆(策略績效目標三)

- (一)為有效預防機關發生弊端，提升本府施政廉潔度，針對機關可能潛存弊端並衍生貪瀆風險之業務，實施專案稽核，以發掘隱藏的問題或危機，研擬防弊策進作為及建議事項，協助機關推動防弊作為，適時防堵機關業務漏洞缺失，落實預防貪瀆之預警功能。另為貫徹「防貪、肅貪、再防貪」機制，針對已發生貪瀆不法或行政違失案件，就發生之原因、過程、內部控制監督作業漏洞等進行分析檢討，研提再防貪報告及措施供機關參採，以填補缺失漏洞，避免同類事件重複發生。

四、彰顯廉能透明，擴大社會參與，實踐廉能施政(策略績效目標四)

- (一)辦理廉能透明獎：為貫徹本府「廉能、開放、效率、品質」施政理念，落實廉能政府之目標，透過廉能透明獎活動鼓勵本府各機關致力研議現行重大業務之透明、便民程度，藉以建置本府各機關電子化政府行政透明化措施，進而保障人民知的權利，提供民眾監督政府施政管道，以彰顯公務員清廉，建構本市為高度廉潔城市之廉政願景。
- (二)擴大社會參與：訂定社會參與實施計畫並結合本處所屬各政風單位，藉由機關舉辦大型活動時實施廉政行銷，積極將宣導與地方產業、節慶、藝術人文及創意文化結合，擴大社會參與層面、彰顯市府清廉執政理念、提升民眾參與意願及有效凝聚廉潔共識，提升民眾對政府施政的信賴。

五、查處貪瀆不法，樹立廉能政府(策略績效目標五)

- (一)貪瀆線索、綁標圍標、一般非法、政風資料及行政處理等案件之發掘：針對民眾反映、首長交辦或本處暨所屬各政風單位主動發掘等案件，秉持專業、熱忱、負責、關懷、公正等核心價值妥慎處理，查察結果如涉及公務員貪瀆、圍綁標及一般非法案件等刑事責任者，依法函送司法機關偵處；查察結果如發現相關機關之處置作為涉有未妥者，則研提具體檢討改善建議，移請權管單位參處，並就涉有違失部分，簽辦追究涉案人員之行政違失責任，俾利防堵類似弊失再次發生。
- (二)行政肅貪：針對員工涉嫌貪瀆案件經檢調機關簽結、不起訴，或經法院判決無罪而涉及行政責任，或違反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之請託關說、受贈財物或飲宴應酬等規定，情節嚴重者，主動簽辦追究其行政疏失責任並檢討其現任職務之適當性，俾利防堵類似弊失再次發生。

六、辦理道路工程查驗，確保道路平整，防杜偷工減料(策略績效目標六)

- (一)落實「精準選案 執行落實 後續貫徹」行動策略：本處擔任本府道路工程查驗小組秘書單位，依「精準選案 執行落實 後續貫徹」三

大行動策略，按月篩選偏遠地區、低價搶標、不良廠商、承攬能量異常及本處廉政志工實地勘查結果涉有缺失等道路工程辦理稽核，會同查驗委員進行平整度、厚度、壓實度、含油量等實地查驗取樣，發現缺失即當場責請廠商改善，列入紀錄，函發各受驗機關限期改善，有效提升本市各行政區內道路工程之品質，確保道路平整，發揮廉政「預警」功能，杜絕廠商偷工減料。

(二)精進道路工程查驗作為

1. 每季於本府公共工程品質推動委員會提出道路查驗工作報告

本處每季於本府公共工程品質推動委會提出道路查驗工作報告，除報告該季各道路工程主辦機關受查驗之情形及各機關自主查驗成果外，另綜整道路工程查驗情形，分析缺失項目種類趨勢及各月查驗缺失情形比較等，以提出策進建議供本府作為日後對道路工程精進政策規劃之參考，並請該季涉有嚴重缺失之道路工程主辦機關於會中提出精進報告，使各道路工程主辦機關共同為本市道路工程品質負責。

2. 加強橫向聯繫，發揮「關鍵、精準、效益」能量

與本府採購稽核小組或施工單位加強橫向聯繫，日後稽核或施工時如遇有工程採購低價搶標或品管不良等相關缺失，提出警訊由本小組或研考會工程品質管理組做特別查核，以提升工程採購品質。

3. 協助辦理重大採購廉政平臺，適時提高道路工程查驗頻率

與督考工程單位、本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本府採購稽核小組等擔任重大採購廉政平臺之協辦單位，依「臺中市政府重大採購廉政平臺實施計畫」，視需要提高稽核頻率，執行專案訪查，就發現疑慮事項即時處理，深化稽核效益，避免風險擴大，以求強化施工品質查核效益，提升工程品質。

(三)強化主辦機關自主查驗質與量：本處除賡續辦理道路工程查驗外，更依市長施政規劃於 105 年修訂道路工程查驗小組作業規定，督促主辦機關責成權管或抽查驗單位督導及查驗道路工程，倍增查驗能量，本處將積極督導道路工程主辦機關落實道路工程品質管理作業項目，必要時將於機關辦理自主查驗時進行實地督導，並對於查驗

次數比例較少或查驗品質不佳之機關嚴格追蹤管制，使各道路工程主辦機關確實負起道路工程成敗之責。

- (四)發揮關鍵能量，確保「路平」與「廉能」：本府對於道路工程極為重視，市長於第 281 次、292 次等市政會議指（裁）示事項略以：「4 大目標－廉能、效率、開放、品質，應澈底落實於政府的各項公共工程中，應採清廉態度並公開資訊，以達外部監督效果」、「請政風處道路工程查核小組持續加強查驗」。本處將遵依市長及本府公共工程品質推動委員會之裁(指)示，確保本府道路工程主辦機關推動「路平」同時，更全力兼顧「廉能」。

七、辦理採購稽核，增進採購效益，防制弊端發生(策略績效目標七)

(一)促進採購制度健全發展、建構公開公平採購環境

1. 為有效提升本府採購案件品質，促使採購制度健全發展，依據本府採購稽核小組設置要點，稽核監督本府各機關、公立學校辦理採購案件時有無違反政府採購法令，每月透過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交查、廠商檢舉、媒體及民意關切案件、政府採購資訊公告系統等篩選採購案件，如發現本府各機關、公立學校辦理採購有異常情形或有實地專案稽核之必要者，由採購稽核小組秘書單位派案進行稽核監督，俾建構公開、公平之採購環境。
2. 稽核作業方式共分為書面稽核及專案稽核 2 種，書面稽核係主動自政府採購資訊公告系統勾稽篩選後，指派稽查人員或由秘書單位進行書面稽核，再彙整缺失情形，函請受稽核單位（機關、學校）將處理情形（改正措施）報核並續予追蹤管考；專案稽核則係秘書單位或主管機關（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發現本府各機關、學校，辦理採購案件有重大異常情形，或廠商陳情檢舉案件認有稽核監督必要者，依據採購稽核小組作業規則第 3 條規定，簽請召集人指定稽核委員及稽查人員組成專案小組進行稽核監督，稽核結果簽陳召集人核定後，函請受稽核單位將處理情形（改正措施）報核並續予追蹤管考。

(二)核實自評稽核監督績效，外聘委員協助提升稽核監督品質：為積極

掌握本府所屬機關、學校辦理採購案件違失及成因態樣，綜般衡酌實際需求訂定年度稽核總件數及總金額，每月工程、財物、勞務稽核監督件數或金額採以衡平選案，以免集中於某類標的分類，另將視實際稽核情形適時予以調整，專案及書面稽核案件比率分別為 60% 及 40%，預計 107 年度辦理總稽核件數 200 件。

- (三)為增進稽核效能，彙整歷次稽核所見採購違失態樣並函轉本府各機關、學校落實採購內控管理機制，以減少採購作業疏失。另為落實採購稽核經驗傳承，聘任具採購稽核專業背景之外聘委員，藉由外聘稽核委員之專長及實務經驗，協助指導稽查人員辦理現場專案稽核，俾提升採購稽核監督報告品質。

第二部分：關鍵績效指標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107年 年度目標值	
一	落實公務機密維護，督促公務員依法行政，確保施政順遂，保障民眾權益(11%)	一	辦理機密維護檢查與資訊安全稽核合格率(6%)	1	統計數據	(檢查總項目數-不合格項目數)/檢查總項目數*100%	72%
		二	查察處理違規洩密案件(5%)	1	統計數據	年度內洩密案件查察件數	5
二	促進公共安全及建設品質，落實稽核查驗工作(9%)	一	公共工程查驗案件重大缺失發生率(9%)	1	統計數據	重大缺失件數/年度抽驗件數*100%	10%
三	強化易滋弊端業務治理、有效防制貪瀆(10%)	一	專案稽核業務缺失改善率(10%)	1	統計數據	缺失改善數/缺失總數*100%	86%
四	彰顯廉能透明，擴大社會參與，實踐廉能施政(9%)	一	廉能透明獎參與成長率(9%)	1	統計數據	(今年-去年)參加機關數/機關總數*100%	4%
五	查處貪瀆不法，樹立廉能政府(13%)	一	全年度行政肅貪案件之發掘數(13%)	1	統計數據	當年度行政肅貪案件之統計數量	20
六	辦理道路工程查驗，確保道路平整，防杜偷工減料(9%)	一	道路工程查驗案件合格率(9%)	1	統計數據	道路工程查驗無缺失案件數/道路工程查驗案件數*100%	42%
七	辦理採購稽核，增進採購效益，防制弊端發生(9%)	一	採購稽核小組績效考核評分(9%)	1	統計數據	採購稽核小組績效考核評分綜合成績分數	87

第三部分：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一、落實公務機密維護，保障民眾權益	1. 落實公務機密維護，督促公務員依法行政，確保施政順遂，保障民眾權益	1. 機先評估機關整體風險狀況，規劃執行公務機密檢查與資訊稽核事宜、檢討相關規定是否確符時宜，並配合多元宣導方式，強化保密措施常識，確實保護民眾個人資料。
二、興利作為促進施政效能	1. 編撰採購作業規範、作業程序及投標須知，提升採購效率	<p>1. 提升本府採購效能，由本處組成研編小組，依據政府採購法及其子法、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相關函釋，經分析比較本府及其他五都採購相關規範，編撰採購作業規範、作業程序及投標須知等草案，於本府 106 年第 1 次廉政會報提案通過，經市長裁示研訂本府採購標準作業程序及作法，供本府各機關學校辦理採購作業遵循。</p> <p>2. 為使本府採購作業規範、作業程序及投標須知等草案更為周延，並能符合各機關現行規範及業務現況，本處除函請各機關協助審閱草案內容，提供修正意見及建議事項外，並召開專家諮詢會議，請工程會及專家學者提供專業意見，以完善本府採購制度，俾使本府各機關採購人員能正確而有效率的辦理採購作業，減少採購爭議，確保採購的公平公正。</p>
	2. 推動重大採購平台，協助機關達成施政目標	<p>1. 本府為提升公共工程建設品質，強化保障採購人員機制，依據第 292 次市政會議市長指(裁)示事項及 106 年第 1 次廉政會報主席指(裁)示，業於 106 年 7 月 11 日函頒實施「臺中市政府重大採購廉政平臺實施計畫」，並擇定地政局及建設局辦理「市地重劃」、「水湳國際會展中心」等相關案件成立「重大採購廉政平臺」；另各機關認有需要，亦得透過政風機構成立。</p> <p>2. 為落實前開政策指示，將推動辦理風險評估、強化內部控制機制、宣示成立廉政平臺、建置資訊交換平臺、適時召開說明會議等具體作為，期藉由資訊公開、定期集會、提供意見等作為，強化監督機制並維護廠商合理權益，以提升市政建設品質。</p>

工作計畫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三、臺中市政府廉政行動實施計畫	1. 彰顯廉能透明，擴大社會參與	<p>1. 持續推動廉能透明獎，透過廉能透明獎活動鼓勵本府各機關致力研議現行重大業務之透明、便民程度，藉以建置本府各機關電子化政府行政透明化措施，進而保障人民知的權利，提供民眾監督政府施政管道，以彰顯公務員清廉，建構本市為高度廉潔城市之廉政願景。</p> <p>2. 結合本處所屬各政風單位藉由機關舉辦大型活動時實施廉政行銷，積極將宣導與地方產業、節慶、藝術人文及創意文化結合，擴大社會參與層面、彰顯市府清廉執政理念、提升民眾參與意願及有效凝聚廉潔共識，提升民眾對政府施政的信賴。</p>
	2. 強化易滋弊端業務治理、有效防制貪瀆	<p>1. 依據本府廉政風險評估報告，針對機關內評估為高度、中度風險業務或為民眾所詬病、可能妨礙興利等業務，優先提列年度專案業務稽核項目，期對潛在風險業務掌握可能涉有公帑損失、浪費、貪瀆等不法或不當情事，適時提供業務興革建議，有效掌握弊源機先防制，並落實管考執行與效益，提升興利除弊成效。</p> <p>2. 106年擇定以交通局、水利局、環保局、衛生局、消防局之高風險業務及公共工程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業務辦理專案稽核，藉以發掘貪瀆不法線索，並有效掌握弊源機先防制，適時提供業務興革建議，並追蹤後續各項措施或建議事項執行情形，以落實管考執行與效益，提升興利除弊成效。</p> <p>3. 結合採購稽核、業務稽核及工程查核等作為，發掘機關易滋弊端或妨害興利業務潛在之不法因素。</p> <p>4. 蒐陳機關政風狀況，提供市長及權責機關單位作為推動廉政參考。</p>

工作計畫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3. 辦理道路工程查驗，確保道路平整，防杜偷工減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按月篩選低價搶標、不良廠商、承攬能量異常等道路工程辦理稽核，會同查驗委員進行實地查驗取樣，發現缺失即當場責請廠商改善，列入紀錄，函發各受驗機關限期改善，有效提升本市各行政區內道路工程之品質，確保道路平整。另依市長指示將查驗經驗推展至各工程主辦機關及區公所及協助建立查驗機制後，續以追蹤列管各主辦機關辦理情形，以更臻確保道路工程品質。 2. 另與督考工程單位、本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本府採購稽核小組等擔任重大採購廉政平臺之協辦單位，依「臺中市政府重大採購廉政平臺實施計畫」視需要提高稽核頻率，執行專案訪查，就發現疑慮事項即時處理，深化稽核效益，避免風險擴大，以求強化施工品質查核效益，提升工程品質。
	4. 辦理採購稽核，增進採購效益，防制弊端發生	<p>本處為本府採購稽核小組秘書單位，具有導正採購程序之責任，每年辦理採購講習強化小組成員執行採購稽核能力，以增進採購稽核效能，並藉由稽核採購案件，監督本府各機關學校辦理採購案件時，有無違反政府採購法令，俾建構公平、公正、公開之採購環境。</p>
	5. 透過廉政會報，凝聚機關廉政共識；擴大廉政宣導，深化同仁廉潔意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督同所屬妥善籌開機關廉政會報，妥適規劃會報議題暨提案討論，藉由會報議題之多元性，強化與機關業管單位橫向聯繫，並加強追蹤管考廉政會報裁(指)示事項，107年本府預計召開1次，所屬預計召開50次以上廉政會報。 2. 加強法令宣導作為、架構多元化廉政資訊：利用機關辦理員工在職或新進同仁職前訓練時機，適時安排宣導「圖利與便民」、「不違背職務行賄罪」、「陽光法令」、「廉政倫理規範」或其他廉政法令等課程，並召開座談會議或舉行專題演講，邀請專家學者或檢察官，進行觀念宣導及意見交流，另配合機關屬性編印廉政法治文宣教材，結合機關網頁資源，建立資訊平台，架構多元化廉政資訊。

工作計畫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3. 遴選表揚廉潔楷模，激發員工榮譽心：為貫徹市長「清廉執政」之施政理念並深化機關同仁廉潔意識，辦理遴選表揚本府廉潔楷模，並藉由公開表揚活動，激發員工榮譽心並增進本府廉政行銷效果。
	6. 落實公務倫理、陽光法案，完善申報、登錄作為	1. 依據院頒「公務人員廉政倫理規範」及「行政院所屬機關機構請託關說登錄查察作業要點」，加強宣導遇有受贈財物、飲宴應酬及請託關說等，依規定應登錄者應依限辦理登錄作業，以保障本身權益，避免日後遭疑而衍生問題。 2. 協助本府暨所屬機關財產申報義務人依法詳實申報財產，並遵守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規範，每年定期擴大舉辦「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及「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之宣導講習，加強申報義務人對於法令的認識。 3. 督導各政風單位，依規定落實財產申報審核比對作業，遇有異常依法處理，以提升財產申報審核作業效率及正確性。

第四部分：上(106)年度實施狀況及成果概述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	落實公務機密維護，督促公務員依法行政，確保施政順遂，保障民眾權益(11%)	辦理機密維護檢查與資訊安全稽核合格率(6%)	70%	督導所屬積極辦理機密維護檢查及資訊安全稽核，並綜整檢查及稽核結果其合格率達78%，並將缺失及建議部分將移請業管單位確實改善辦理。
		查察處理違規洩密案件(5%)	5	截至106年6月止，本處計辦理洩密查處及違反保密規定案件2件。
二	促進公共安全及建設品質，落實稽查查驗工作(9%)	公共工程查驗案件重大缺失發生率(9%)	12%	106年1月至6月排定抽驗34件工程，工程所發現之缺失均移請各業務單位督促承攬廠商限期改善，並予以列管追蹤至改善完竣，上半年重大缺失2件。
三	強化易滋弊端業務治理、有效防制貪瀆(10%)	專案稽核業務缺失改善率(10%)	84%	106年擇定以交通局、水利局、環保局、衛生局、消防局之高風險業務及各機關公共工程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業務辦理專案稽核，本處已於6月27日邀集相關主辦單位召開期中會議，以適時瞭解各階段執行成果，確保稽核品質，刻正依期程規劃執行中。
四	彰顯廉能透明，擴大社會參與，實踐廉能施政(9%)	廉能透明獎參與成長率(9%)	2%	106年廉能透明獎於106年6月1日起至7月20日辦理報名，刻正持續受理報名中。
五	查處貪瀆不法，樹立廉能政府(13%)	全年度行政肅貪案件之發掘數(13%)	20	截至106年6月止，本處計辦理行政肅貪(責任)案件32件。
六	辦理道路工程查驗，確保道路平整，防杜偷工減料(9%)	道路工程查驗案件合格率(9%)	40%	106年度上半年計辦理道路工程查驗41件，未涉有缺失案件數計20件，查驗案件合格率为49%。
七	辦理採購稽核，增進採購效益，防制弊端發生(9%)	採購稽核小組績效考核評分(9%)	86	本府採購稽核小組績效考核歷年均由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於每年10月間函知考核評分結果。另106上半年度業實施專案稽核63件、書面稽核42件，總稽核件數達成目標率(200件)52.5%。